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SIT W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380.4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的349.4百萬港元增加8.9%。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115.9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的124.8百萬港元減少7.1%。
- 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5.7%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5%。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為24.9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的36.1百萬港元減少31.0%。
- 純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3%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5%。

* 僅供識別

中期業績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下文所載202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4	380,427	349,437
銷售成本		<u>(264,485)</u>	<u>(224,629)</u>
毛利		115,942	124,80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2,402	15,161
銷售及分銷開支		(48,373)	(49,865)
一般及行政開支		(37,680)	(40,886)
其他開支淨額		(1,669)	(3,271)
融資成本	5	<u>(836)</u>	<u>(823)</u>
除稅前溢利	6	29,786	45,124
稅項	7	<u>(4,924)</u>	<u>(8,978)</u>
期內溢利		<u>24,862</u>	<u>36,146</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24,862</u>	<u>36,146</u>
		港仙	港仙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3.45</u>	<u>5.02</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u>24,862</u>	<u>36,146</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u>3,500</u>	<u>(3,025)</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8,362</u>	<u>33,121</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28,362</u>	<u>33,12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14,733	195,268
投資物業	10	1,241	—
已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金		3,293	28,2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28	1,773
遞延稅項資產		2,769	2,201
		<u>223,764</u>	<u>227,457</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23,764</u>	<u>227,457</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201,289	164,260
貿易應收款項	12	105,184	100,707
衍生金融工具		—	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880	17,2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562	170,446
		<u>481,915</u>	<u>452,714</u>
流動資產總值			
		<u>481,915</u>	<u>452,71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95,985	77,250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4,122	50,091
衍生金融工具		561	—
計息銀行借款	14	4,307	4,013
租賃負債		11,558	11,869
應付稅項		4,527	1,483
		<u>161,060</u>	<u>144,706</u>
流動負債總額			
		<u>161,060</u>	<u>144,706</u>
流動資產淨值			
		<u>320,855</u>	<u>308,00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44,619</u>	<u>535,46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5年6月30日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781	17,345
遞延稅項負債		<u>10,383</u>	<u>8,45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2,164</u>	<u>25,804</u>
資產淨值		<u>522,455</u>	<u>509,661</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	72,073	72,073
儲備		<u>450,382</u>	<u>437,588</u>
權益總額		<u>522,455</u>	<u>509,661</u>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德街15-33號葵德工業中心第1座11樓F-J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期內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加工及分銷咖啡、茶及相關配套產品
- 分銷急凍食品
- 銷售咖啡機及茶機以及提供咖啡機及茶機策劃服務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包含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已按公平值計量。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除於本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推斷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有關修訂規定披露資料以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未能兌換某種貨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用作交易的貨幣及集團實體用作換算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之功能貨幣為可兌換，因此該修訂本對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264,401	244,279
中國內地	109,559	99,187
其他	6,467	5,971
	<u>380,427</u>	<u>349,437</u>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142,187
中國內地	77,080	79,834
	<u>219,267</u>	<u>223,483</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

4.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

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咖啡、茶及其他相關配套產品／服務	365,574	334,534
銷售急凍食品	3,339	4,103
提供咖啡機及茶機策劃服務的收入	11,514	10,800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80,427</u>	<u>349,437</u>
地區市場		
香港	264,401	244,279
中國內地	109,559	99,187
其他	6,467	5,971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80,427</u>	<u>349,437</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貨品／服務	368,913	338,637
於某段時間轉移服務	11,514	10,800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80,427</u>	<u>349,437</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994	2,563
匯兌差異淨額	210	—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以及物業、 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	12,273
自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總額	39	—
其他	159	325
	<u>2,402</u>	<u>15,161</u>

* 該金額包括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出售收益12,447,000港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出售虧損174,000港元。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65	154
租賃負債利息	771	669
	<u>836</u>	<u>823</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而達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	243,327	205,311
折舊 [^] ：		
投資物業	50	—
使用權資產	6,327	6,333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1,946	12,998
	<u>18,323</u>	<u>19,331</u>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426	575
匯兌差異淨額*	(210)	1,40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209)	(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68	439
撇銷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支付之按金	—	404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160	307
僱員福利開支 [^] ：		
薪金、工資、津貼及花紅	54,955	57,697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3,099	3,031
	<u>58,054</u>	<u>60,728</u>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11	74
存貨撇銷*	58	211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虧損／(收益)淨額*	72	(12,27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	1,409	431

* 該等款項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或「其他開支淨額」內。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為264,485,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24,629,000港元)，包括(但不限於)已售存貨成本243,327,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5,311,000港元)、折舊開支8,239,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960,000港元)及僱員福利開支7,269,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535,000港元)。

7. 稅項

根據百慕達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任何百慕達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在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計提，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屬利得稅兩級制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 港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00,000 港元) 應課稅溢利按8.2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25%) 的稅率繳稅，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的稅率繳稅。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2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 的稅率計算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期內支出	1,579	4,093
即期 — 中國內地		
期內支出*	2,054	4,916
遞延	1,291	(31)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4,924</u>	<u>8,978</u>

*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對一間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之溢利產生的股息分派徵收5%之預扣所得稅2,964,000港元。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有關預扣所得稅。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報告期間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23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2.22港仙	—	16,000
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13.87港仙	—	99,966
2024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2.16港仙	15,568	—
	<u>15,568</u>	<u>115,966</u>
報告期末後宣派股息：		
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90港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76港仙)	13,694	19,892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已參考2025年8月14日之720,731,512股已發行在外的股份計算。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及期內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20,731,512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20,731,512股)計算得出。

期內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及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因不存在發行在外的購股權或其他攤薄效應工具，故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4,862	36,146
	<i>千股</i>	<i>千股</i>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期內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20,732	720,732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無添置使用權資產(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057,000港元)，但添置37,575,000港元的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3,557,000港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為73,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87,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於2025年6月30日，使用權資產37,169,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43,194,000港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賬面淨值為1,241,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的自用樓宇轉撥至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中國內地的商業物業的三個單位。董事已根據各物業的性質、特點及風險釐定投資物業為商業物業。

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租予第三方。租賃為期3年，租約期滿後可選擇重續租賃，屆時所有條款將重新磋商。租賃條款一般規定承租人須支付抵押保證金。

11. 存貨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原材料	142,816	106,966
在製品	338	340
製成品	<u>58,135</u>	<u>56,954</u>
	<u><u>201,289</u></u>	<u><u>164,260</u></u>

12.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0,676	106,206
減值	<u>(5,492)</u>	<u>(5,499)</u>
	<u><u>105,184</u></u>	<u><u>100,707</u></u>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則通常需要貨到付現。信貸期一般為30至120天。每位顧客均設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清償應收款項，並設立信貸監控小組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用提升。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計算)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天內	96,256	95,102
31至60天	5,905	3,716
61至90天	2,404	1,425
91至120天	307	250
121至180天	246	96
超過180天	66	118
	<u>105,184</u>	<u>100,707</u>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94,439	75,406
1至2個月	1,479	849
2至3個月	21	13
超過3個月	46	982
	<u>95,985</u>	<u>77,250</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60天內結付。

14. 計息銀行借款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信託收據貸款 — 無抵押	<u>4,307</u>	<u>4,013</u>

15. 已發行股本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720,731,512股(2024年12月31日：720,731,512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72,073</u>	<u>72,073</u>

1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統稱「該等計劃」)，以鼓勵及獎勵對本集團營運的成功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相似，惟(i)不能再根據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當日(即2018年5月11日)(「上市日期」)前制定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上市」)；及(ii)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不同除外。該等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就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發佈日期為2018年4月30日的招股章程。

該等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該等計劃於2017年12月15日獲批准及採納。除另行註銷或修訂外，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將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10年。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權利可享有股息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表決。

在該等計劃及上市規則的條款下，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向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時間表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參與者及／或本集團須滿足的表現準則的條件)，有關歸屬期、時間表及條件須於相關授出通知書中列明。

購股權計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在上市前授出而於2021年5月10日(即緊接上市日期滿三周年前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已於2021年5月1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全部被沒收或失效。因此,於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17. 關聯方交易

- (a) 除於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述的交易、安排及結餘外,期內本集團有以下與關聯方按與相關方協定的條款進行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通過由第三方供應商委聘之一家供應鏈服務供應商(附註1) 採購貨品	—	9,960
通過一家分銷商(附註2)採購貨品	823	1,038
一家倉儲及物流服務供應商(附註3)收取的物流及倉儲成本	564	667
來自一家咖啡及茶生產商(附註4)的原始設備製造加工收入	1,731	662
	<u>1,731</u>	<u>662</u>

附註:

1. 該獲委聘的供應鏈服務供應商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一家關聯公司。
2. 該分銷商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一家關聯公司。
3. 該倉儲及物流服務供應商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一家關聯公司。
4. 該咖啡及茶生產商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一家關聯公司。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8,253	7,803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481	455
	<u>8,734</u>	<u>8,25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是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綜合企業對企業咖啡及紅茶餐飲策劃服務供應商，為商業客戶提供一站式咖啡及紅茶餐飲策劃服務，涵蓋整個咖啡及紅茶採購、加工及分銷價值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成本持續上漲，市場競爭加劇，尤以香港情況最為嚴重。儘管面臨逆境，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收入仍保持大致穩定，錄得總收入380.4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的349.4百萬港元微升31.0百萬港元，增幅8.9%。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4.9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的36.1百萬港元減少11.2百萬港元，減幅31.0%。減少背後有兩個關鍵因素。首先，2024年同期曾出售若干資產，錄得一次性收益約12.4百萬港元，而報告期內並無此項收益。其次，全球咖啡豆價格持續上漲，對整體盈利能力造成壓力，使本集團毛利率從35.7%縮減至30.5%。

撇除上述2024年同期的一次性出售收益以及股息分派涉及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預扣所得稅，報告期內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僅較2024年同期微跌6.7%，反映本集團核心業務韌性非凡。

業務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保持小心審慎，認真應對長期挑戰。於短期內，預計香港營商環境將保持高度競爭且低迷。相比之下，中國市場已見初步復甦跡象，預期消費者信心和需求將逐步回升。行業成本壓力仍在，本集團對未來持謹慎樂觀態度，並將密切關注市場動態，作出適當戰略決策。

本集團全新咖啡產線於報告期內投產，在提升生產效率、支援長期業務增長的路上踏出重要一步。另外，本集團繼續精簡中國業務，致力提高靈活性、降低結構性成本。

本集團將繼續謹慎識別和把握合適商機，同時不斷提升效率、加強成本管理，藉此保障盈利能力，為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創造可持續價值。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49.4百萬港元增加31.0百萬港元或8.9%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80.4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香港銷售咖啡及茶產品的收入上升，其主要原因是因應咖啡豆商品價格大幅上升而調整售價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4.6百萬港元增加39.9百萬港元或17.8%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64.5百萬港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咖啡產品的原材料成本上升，其主要原因是咖啡豆商品的價格飆升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4.8百萬港元減少8.9百萬港元或7.1%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5.9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5.7%下跌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2百萬港元減少12.8百萬港元或84.2%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4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並無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產生的一次性出售收益12.4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9.9百萬港元減少1.5百萬港元或3.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8.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減少，且因毛利率較低，導致以利潤為基礎的開支減少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9百萬港元減少3.2百萬港元或7.8%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7.7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折舊減少所致。

其他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淨額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3百萬港元減少1.6百萬港元或48.5%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人民幣升值產生的外匯收益淨額，而上一個期間出現外匯虧損淨額，以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少。

融資成本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為0.8百萬港元（與上一個期間相若）。融資成本指租賃負債的利息及銀行存款的利息。

稅項

本集團的稅項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0百萬港元減少4.1百萬港元或45.6%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9百萬港元。減幅主要由於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減少，以及期內並無中國內地的外商投資企業利潤所產生之股息分派而須按5%稅率繳納預扣稅。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9%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6.5%。

期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期內溢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6.1百萬港元減少11.2百萬港元或31.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4.9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3%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5%。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37.6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3.6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乃用於購買(i)出租予本集團客戶的咖啡機及茶機；及(ii)生產機器。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3.9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5.0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本集團的咖啡烘焙及包裝系統的生產機器資本開支的相關合約。

借款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為4.3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4.0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能就兩間位於中國內地的倉庫(成本分別為0.7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分別取得房地產所有權證。該兩間倉庫在過往年度已悉數折舊。在完成建設相關倉庫並開始使用前，本集團未有在施工前取得所需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及建築工程施工許可，亦未完成向相關機關備案所需的竣工報告，因此相關機關可能要求本集團拆卸該項建設，並可判處最高達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1.4百萬港元)的罰款(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1.4百萬港元))。經考慮相關機關的現行慣例及本集團法律顧問提供的意見後，董事相信相關機關施加罰款的機會不大。此外，董事認為，拆除兩間倉庫的成本對本集團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相關負債計提撥備。

訴訟事宜

於2020年4月，本集團就商標侵權及不正當競爭於中國對兩方提起法律訴訟。於2022年7月，本集團獲中國上海浦東新區人民法院裁定勝訴。隨後，其中一方當事人就一審判決提出上訴。於2025年3月20日，上海知識產權法院就上訴裁定本集團勝訴。截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該判決正在正式送達當事人的其中一方。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5年6月30日，基於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8%(2024年12月31日：0.8%)。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主要源自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本集團大部分外幣採購交易以美元計值。另一方面，銷售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將考慮就重大外幣風險採取外幣對沖政策。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監察利率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規定，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並無面對重大的壞賬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手方違約，最高敞口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確保有充足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一直維持現金池系統，透過集團內公司間賬戶於內部平均分配剩餘的流動資金。視乎各資金協議的具體要求而定，本集團營運公司可直接由本集團的往來銀行或間接透過本公司取得資金。

人力資源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僱用199名及174名(2024年12月31日：198名及176名)僱員。

薪酬組合通常參考資歷、經驗、表現及市場條款而制定。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重要僱員。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多類培訓，內容涵蓋職業安全培訓及機器控制培訓等操作技能，及管理系統及商業知識等專業知識，確保有效落實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已議決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本公司中期股息每股股份（「股份」）1.90港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76港仙），於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支付予於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即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為確定股東收取上述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供登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條訂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鄧貴彰先生（主席）、王文輝先生及陸恭正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此外，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已發行股份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即至少25%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

購股權計劃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5年3月28日刊發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2024年年報**」)。本公司設有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連同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統稱「**該等計劃**」，詳情載於2024年年報。

在該等計劃及上市規則的條款下，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向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時間表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參與者及/或本集團須滿足的表現準則的條件)，該等規定須於相關授出通知書中列明。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2025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有任何須作出披露的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謹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提供透明度及承擔對其股東及持份者的責任，以增強投資者信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倘該等條文適用)，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黃達堂先生（「黃先生」）目前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及規劃。考慮到黃先生自1978年以來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有助本公司執行業務策略，盡量提升其業務運作的效率。

儘管如此，董事會須不時檢討有關架構，並於有需要時考慮適當調整。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各自擁有足夠的獨立性並擁有不同的背景及經驗，故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在現有安排下就權力及授權、問責及獨立決策取得平衡，並為其本身和股東的權益提供足夠保障。此外，審核委員會如認為有需要，可隨時直接聯絡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於此情況下屬適當。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其證券買賣守則（「守則」），不會較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寬鬆。守則亦適用於擁有或接觸股價敏感資料的特定組別僱員。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全體董事均確認，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彼等已遵守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wcoffee.com)刊載。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達堂先生

香港，2025年8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執行董事為黃達堂先生、樊綺敏女士及金振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寶茵女士及何鴻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貴彰先生、王文輝先生及陸恭正先生。